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君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3年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33）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

动性好、风险性低的金融机构的现金管理类产品，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为合理利用自有资金，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通过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的主要方式为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许君奇先生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35，2023-038）。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5日